

跨越 1997
的香港

黎剛鳴

主编



跨越 1997 的香港

龚刚鸣 主编

五洲传播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跨越 1997 的香港 / 龚刚鸣主编. - 北京 : 五洲传播出版社, 1996. 7

ISBN 7-80113-128-2

I . 跨… II . 龚… III . 香港 - 概况 IV . K926.5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11581 号

出版发行 五洲传播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8)

印 刷 北京通县建新印刷厂

版 次 1996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1

字 数 260 千字

印 数 0001—6000 册

定 价 19.00 元

前　　言

1997年7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将按照“一国两制”的构想对香港恢复行使主权。香港，这颗“东方明珠”回归祖国怀抱，是海内外炎黄子孙的共同愿望，也是中华民族洗雪百年耻辱、实现祖国统一大业的重要里程碑。在举国上下迎接这一举世瞩目的历史时刻到来之际，为了反映香港沧桑的历史，展示香港繁荣的今天，展望光明的未来，我们为广大读者精心编著了《跨越1997的香港》一书，可以让您一册在手，全面了解香港。

全书共分为历史、地理人口、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及警政等七篇，内容涵盖近代香港屈辱的历史，优越的地理环境及人口结构，独特的政制架构，广泛的对外关系，令世人瞩目的经济奇迹，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等方方面面。本书以翔实新颖的内容、朴实鲜明的观点和权威性的信息、最新统计资料编著而成，具有知识性和实用性相结合的特点，是广大读者系统了解香港、熟悉香港、研究香港的理想读物。

本书由龚刚鸣主编，孙明山审核，各章内容由谢小青、朱晓平、张春、张荣生、王安书、彭邦富、宫艳萍、孔广宁等撰写。在编写过程中，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田进等同志给予了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谢忱。

编　　者

1996年7月

目 录

前言 (1)

历史篇

一、英国占领前后的香港	(3)
●1840 年前的香港	(3)
●英国武力强占香港	(4)
二、20 世纪的反帝风暴	(5)
三、日寇铁蹄下的孤岛	(6)
四、50 至 70 年代的香港	(8)
五、历史新纪元	(10)
●“一国两制”方针的提出	(10)
●曲折复杂的谈判过程	(11)
●《中英联合声明》的签署	(12)

地理人口篇

一、谈天说地话香港	(14)
●天南地北看香港	(14)
●春夏秋冬在香港	(18)
二、香港人口与行政区划	(21)
●香港人口结构的变迁	(21)
●香港居民由哪些人组成	(23)
●港府的人口控制与管理	(26)
●“九七”后关于香港居民身份的有关新规定	(33)

●香港的地理分区及行政区划	(39)
●天时地利对香港经济发展的影响	(47)

政 制 篇

一、殖民统治的活化石:香港政制	(53)
●英国在港统治的象征:总督	(53)
●决策性的咨询机构:行政局	(54)
●非独立性的立法咨询机构:立法局	(55)
●政府运作架构:行政管理和监察系统	(57)
●非政府机关性质的地方咨询架构:市政局、区域市政局 与区议会	(59)
二、港督的行政腕臂:公务员队伍	(60)
●两大特点:庞大、高效	(61)
●职业结构与施政功能	(62)
●管理机构与管理机制	(64)
三、具有明显殖民地色彩的香港司法制度	(66)
●法律构成:以英国法为蓝本,属于普通法适用地区	(66)
●法律特点:管制权起止于英国、英语适用其全部、遵循先 例、注重程序	(70)
●法律种类:多而具体、可操作性强	(71)
●被港英单方面、大幅度修改的香港现行法律	(72)
●香港长期稳定繁荣的法律保证	(78)
●司法独立制度下的法院体制	(80)
●香港的检控系统:律政司署	(82)
●司法行政的保障:司法行政制度	(83)
四、香港在国际法律关系中的特殊地位	(85)
●香港与其他国家和地区建立了广泛的联系	(86)
●香港同各种国际组织以多种形式建立了关系	(87)

●香港以多种途径成为国际条约的参加者	(88)
●香港在国际社会的法律地位	(90)
五、伟大构想：“一国两制”和“港人治港”	(92)
●一个国家、两种制度；高度自治、港人治港	(92)
●香港特区在国际上的地位及对外权限	(95)
●香港特区国际地位的保障	(96)
●香港特区自行处理有关的对外事务	(97)

经 济 篇

一、自由港与“香港现象”	(99)
●令人惊奇的“香港现象”	(99)
●全球最开放的自由港	(105)
●香港的繁荣之路	(107)
●香港的未来充满希望	(109)
二、香港的海、陆、空交通运输	(112)
●百舸争流的东方第一海港	(112)
●繁忙的航空运输业	(118)
●四通八达的陆路交通	(123)
三、财通四海的香港金融业	(128)
●国际金融中心的形成	(129)
●金融管理三架构	(129)
●金融三级制	(130)
●香港的货币制度	(131)
四、“量入为出”的香港财政	(132)
●财政概貌	(132)
●相对独立的财政管理体制	(133)
●理财准则	(134)
●财政收支平衡难	(135)

五、蓬勃发展的香港对外贸易	(136)
●不断上升的外贸排名	(136)
●香港外贸的发展历程	(138)
●对外贸易成为经济发展的龙头	(139)
●香港对外贸易的主要特点	(140)
六、来自多国多方的资本	(142)
●香港资本的结构和特点	(142)
●具有特殊地位的英资	(143)
●崛起的华资及活跃的外资	(146)
七、高度开放的香港市场	(147)
八、概说香港制造业	(151)
●香港制造业的今昔	(151)
●制造业在经济中的举足轻重地位	(153)
●制造业的显著特点	(154)
九、兴旺发达的房地产业建筑业	(157)
●蓬勃兴旺的房地产业	(157)
●“尺土寸金”中的香港房地产制度与政策	(159)
●飞跃发展的建筑业	(165)
十、蒸蒸日上的旅游业	(168)
●香港旅游业的几大特色	(169)
●旅游业对香港经济发展的贡献	(174)
●香港旅游业发展方兴未艾	(177)

社会篇

一、宗教信仰自由	(181)
●世界各大宗教在港几乎都有人信奉	(182)
●寺庙教堂林立	(186)
●宗教组织众多	(190)

●宗教活动频繁	(192)
●香港宗教的社会地位及九七后的法律保障	(194)
二、民生问题的重点:劳动就业	(196)
●就业机会难得	(196)
●工资待遇优厚	(199)
●假期名目繁多	(200)
●退休制度有保障	(200)
●劳工福利最受关注	(201)
三、中西混合、新旧习俗并存的多样化生活方式	(202)
●比较高的生活水平	(202)
●拼搏为享乐	(207)
●中西合璧、新旧并存的文化风俗	(209)
四、关乎社会安定的福利事业	(210)
●救苦安危、保赤安贫的社会保障	(211)
●维系社会细胞的家庭及幼儿福利	(213)
●负担沉重的老人服务	(213)
●培养青少年团结、自立、责任感的康乐服务	(214)
●协助弱能人士自力更生、适应社会的康复服务	(215)
●使罪犯悔过自新、重返社会的罪犯感化服务	(215)
五、香港社会的另一面	(216)
●由来已久的色情业	(216)
●博彩业	(217)
●毒品问题	(219)
●困扰港府的其它治安问题	(220)
文化篇	
一、文学艺术	(223)
●丰富多彩的文学园地	(223)

●供销两旺的电影事业和丰富多彩的电视节目	(226)
●众多的艺术团体和艺术节	(228)
二、教育	(231)
●幼儿教育概况	(232)
●中小学教育的基本模式	(232)
●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高等教育	(234)
●配套实用、面向社会的工业教育和成人教育	(235)
三、新闻媒介	(236)
●竞争激烈的报业市场和发达的文字传媒	(236)
●覆盖全港的电视频道和广播电台	(241)
四、科学技术和社会科学研究	(244)
●实用主义的发展道路	(244)
●设在学府和衙门里的科研机构	(245)
●积极、不干预的科技政策	(246)
●后来居上的社会科学研究	(247)

警 政 篇

一、维护治安,香港警察扮演重要角色	(252)
●由几十人发展到几万人的警察队伍	(252)
●想当警察不容易	(254)
●要晋级必须不断努力	(255)
●任务艰巨但待遇优厚	(258)
●对付现代犯罪必须有一流的装备	(261)
二、组织严密的警察机构	(266)
●拥有蓝帽子部队及特警队的行动处	(266)
●最具神秘色彩的政治部	(271)
●主管警察训练的人事及训练处	(271)
●负责对警察投诉与监察的监察管理处	(273)

● 警察文职人员的管理部门文职及政务处	(274)
● 拟定警察发展规划的策划及发展部	(275)
● 保一方平安的九龙、港岛及新界总区总部	(276)
● 负责海上治安的水警总区总部	(278)
● 警队的重要帮手——皇家香港辅助警察队	(281)
三、平稳过渡，责任重大	(282)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285)
附件一：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的产生办法	(313)
附件二：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的产生办法和 表决程序	(314)
附件三：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实施的全国性法律	(31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 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决定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设立香港特别行政区的 决定	(31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一届 政府和立法会产生办法的决定	(31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批准香港特别行政区基 本法起草委员会关于设立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的 建议的决定	(319)
附：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关于 设立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香港 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的建议	(31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	

附录二

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英文本的决定	(3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	(321)
附件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对香港的基本方针政策的具体说明	(324)
附件二：关于中英联合联络小组	(334)
附件三：关于土地契约	(336)
备忘录(中方)	(338)
备忘录(英方)	(338)
主要参考书目	(340)

历史篇

有人说，香港以运、贩莞香得名。自秦始皇统一中国始，香港一直受中国中央政府管辖。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香港在英国的殖民统治下，历经150余年风霜雪雨。邓小平提出“一国两制”，与“铁女人”撒切尔夫人较量。历史从此翻开新篇章。

叢史記

皇朝奉旨。各署香茶如，並以茶香，貯入官
庫。1841年。蘇晉報效中央中國中受直一茶香。故國中一
茶民。不尚綠葉。並謂國英亦茶香。試以奉賜。其餘半
已。“拂兩國一”出點平小取。兩省露風半余 021
。章置深天儲山从史氏。量絲入夫子曰“人之好”

一、英國占領前后的香港

●1840 年前的香港

1. 香港名称的由来

关于香港名称的由来，历来有不同的说法。一般认为，是因为这里过去曾是运香、贩香的港口，故而得名香港。明朝时，香港及广东东莞、宝安、深圳一带盛产莞香，远销江浙，饮誉全国。当时贩香商人们在港岛北岸石排湾港将莞香装船运往广州或江浙等省，所以人们将这个港口称为香港，意为贩香运香之港，将港口旁边的村庄称为香港村。1842年签订的《中英南京条约》中，香港作为全岛的名称正式确定下来。《中英北京条约》和《展拓香港界址专条》签订之后，香港又成为整个香港地区的称谓。

2. 各朝代对香港地区的管辖

早在远古时代，香港地区就有人居住。商朝时这里居住着称为百越（或百粤）的部族。自秦始皇开始，香港地区就一直受中国中央政府的管辖，在英国侵占以前，从未间断过。秦时香港地区属南海郡下番禺县，汉朝时归南海郡博罗县管辖，一直延续到西晋时期。东晋时是宝安县的辖地，南朝宋齐梁陈四代沿袭东晋旧制。隋朝宝安县改属南海郡，香港仍归宝安县管辖。唐肃宗时，改宝安县为东莞县，经宋元两朝。明时，香港地区改属新安县管辖，直至1841年（清道光二十一年）。

●英国武力强占香港

1、割占港岛

1840年4月，英国议会通过发动侵华战争的决议案。同年6月，“东方远征军”到达香港海面，鸦片战争爆发。广东军民在林则徐率领下严阵以待，英军避实击虚，北犯大沽口。清政府派直隶总督琦善同英军谈判，1841年1月18日，英军要求清政府割让香港，但未能与清政府达成协议。1月25日，英军登陆香港，举行升旗仪式，正式宣布占领香港岛。8月，英军再次沿海北犯，先后攻占厦门、定海、宁波、杭州、南京等地。

1842年8月29日，清政府的全权代表耆英、伊里布与英军代表璞鼎查签订了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南京条约》。条约第三款规定：“因英国商船远路涉洋，往往有损坏须修补者，自应给予沿海一处，以便修船及存守所用物料。今大皇帝准将香港一岛给予英国君主暨嗣后世袭主位者常远主掌，任便立法治理。”1843年6月26日，耆英与璞鼎查在香港举行《南京条约》换文仪式，香港岛从此落入英国殖民者手中。

2、割占南九龙半岛

早在鸦片战争前，英国就觊觎着九龙半岛。1847年英国远东舰队司令到达香港后，就曾向英国政府提出过占领九龙的问题。1854年，英国首先发难，法、美紧紧附合，向清政府提出全面修改《南京条约》等不平等条约、扩大在华侵略权益的要求，遭清政府拒绝，便又密谋发动新的战争。1856年10月23日，英国以“亚罗号事件”为借口，派兵攻打广州，挑起了第二次鸦片战争。1857年10月，法国以“马神甫事件”为借口，出兵中国。美、俄两国也趁火打劫。12月英法联军攻陷广州，英军立即把魔爪伸向九龙半岛。1860年3月，英军强行在尖沙咀登陆，对九龙实行武装占领。10月英法联军进攻北京，火烧圆明园。清政府被迫和侵略者签定《北京条

约》，在《中英北京条约》中规定将九龙“付予大英大君主并历后嗣，并归英属香港界内”，九龙落入英国殖民者手中。

3、强租新界

1894 年日本发动了侵略中国的甲午战争。当时的港督威廉·罗便臣建议英国政府趁火打劫，拓展香港地域。1895 年，日本强迫清政府签订《马关条约》，割占辽东半岛、台湾及澎湖列岛，各帝国主义国家乘机掀起了一场瓜分中国的狂潮。英国以中国把广州湾让给了法国威胁到香港的安全为借口要求拓展香港土地。1898 年 6 月 9 日，清政府代表李鸿章与英国驻中国公使窦纳乐在北京签署了《展拓香港界址专条》，同意自是年 7 月 1 日起，将北九龙及大屿山等岛屿、大鹏湾等水域租给英国，租期 99 年，到 1997 年 6 月 30 日为止。

至此，英国完成了对整个香港地区的占领。

二、20 世纪初的反帝风暴

英国侵占香港后，在香港实行了一整套殖民统治制度。英国人在政治、经济及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享有特权，而占人口绝大多数的中国居民则是被统治者，政治上没有发言权，经济上受剥削，社会生活上受歧视。为了维护自己的权益和尊严，广大香港同胞多次掀起反抗英国殖民统治的斗争。进入 20 世纪以后，在内地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运动的影响下，香港同胞的民族觉悟进一步提高。1919 年“五四运动”爆发，香港同胞群起响应，进行游行示威，抵制日货活动。学生还发起成立了全港学生联合会。在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影响下，香港的社会风气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20 年代以后，香港工人运动兴起，并成了这一时期香港人民